

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22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5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9,917,077.9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合理的资产配置，精选科技主题的优质企业进行投资，在控制基金资产净值下行风险的基础上，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科技 1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

	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 A	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200	01220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46,312,912.90 份	53,604,165.06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 A	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933,972.11	-1,112,983.91
2.本期利润	-9,482,506.65	-3,475,081.3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34	-0.064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3,358,526.19	41,201,244.1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748	0.768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64%	1.68%	3.93%	0.95%	-11.57%	0.73%
过去六个月	-14.00%	1.75%	-8.88%	0.90%	-5.12%	0.85%
过去一年	-33.18%	1.75%	-17.96%	1.04%	-15.22%	0.71%
自基金合同 成立至今	-22.52%	1.69%	-13.63%	0.93%	-8.89%	0.76%

2、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75%	1.68%	3.93%	0.95%	-11.68%	0.73%
过去六个月	-14.22%	1.75%	-8.88%	0.90%	-5.34%	0.85%
过去一年	-33.52%	1.75%	-17.96%	1.04%	-15.56%	0.71%
自基金合同 成立至今	-23.14%	1.69%	-13.63%	0.93%	-9.51%	0.76%

注：中证科技1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指数（总财富）收益率×30%+恒生指数收益率×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 年 5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 A：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2. 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 C: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永明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安康多元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1-09-03	-	24	经济学博士，历任西南证券资产管理部研究员、恒泰证券研发中心经理、上海名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总监、上海尚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基金从业人员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公司制定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该办法规范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公司通过合理设置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使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综合平衡、比例实施”作为交易执行的公平原则，保证交易在各投资组合间的公正实施，保证各投资组合间的利益公平对待。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管理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通过平均溢价率、买入/卖出溢价率以及利益输送金额等多个层面来判断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在某一时间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且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科技板块内部表现差异较大，受信创、国产化替代等因素的驱动，计算机行业走势较强，申万计算机指数上涨 13%，电子、通信类内部分化，指数表现平淡，申万行业指数分别录得 -0.19%和 1.12%的涨幅。从电子板块看，设备类因美国加大对华高端芯片制造领域的制裁而出现不同程度的下跌，但芯片设计类却由于前期跌幅较大，库存预期改善在市场企稳后出现反弹，消费电子缺乏亮点，原市场期待的苹果 MR 产品延迟发布，iPhone 出货表现不佳，相关产业链的主

要标的走势疲弱。通讯板块内部分化，电信运营商出现估值修复，投资者对运营商盈利能力和资产回报的认知修复和再定价。

本基金在四季度以调整持仓结构为主，增加了芯片设计类公司和电信运营商的配置。展望 2023 年，我们积极关注在 2022 年跌幅较大的电子行业的修复机会，包括芯片设计类公司库存改善、国产半导体设备、材料、零部件创新突破，消费电子领域的 MR、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等。通讯领域中电信运营商、物联网、汽车电动化和智能化、元宇宙等领域的投资机会同样值得期待。计算机领域则需要跟踪后续企业订单、盈利和现金流改善的持续性。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0.7748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64%，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3.93%；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为 0.768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75%，同期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3.9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况。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4,341,764.58	91.35
	其中：股票	144,341,764.58	91.3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660,153.29	8.65
7	其他各项资产	9,866.25	0.01
8	合计	158,011,784.12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人民币4,541,415.95元，占期末净值比例2.94%。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6,063.74	0.01
C	制造业	107,594,013.87	69.6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635.20	0.01
E	建筑业	13,333.32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325,385.00	0.2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8,380.90	0.03
H	住宿和餐饮业	15,141.60	0.01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415,681.15	19.68
J	金融业	29,967.08	0.0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3,226.08	0.0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48,364.05	0.4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9,078.90	0.1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97,699.76	0.06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22,377.98	0.08
S	综合	-	-

合计	139,800,348.63	90.45
----	----------------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工业	3,461.42	0.00
通信服务	4,537,954.53	2.94
合计	4,541,415.95	2.94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200	华峰测控	28,906	7,991,641.82	5.17
2	688052	纳芯微	23,784	7,553,798.40	4.89
3	688037	芯源微	46,701	7,308,706.50	4.73
4	002463	沪电股份	594,100	7,069,790.00	4.57
5	603986	兆易创新	56,600	5,799,802.00	3.75
6	603893	瑞芯微	81,700	5,621,777.00	3.64
7	300661	圣邦股份	30,000	5,178,000.00	3.35
8	002475	立讯精密	159,400	5,060,950.00	3.27
9	002371	北方华创	22,300	5,024,190.00	3.25
10	000063	中兴通讯	176,100	4,553,946.00	2.9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无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无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纳芯微”发行人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收上交所发布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涉及对象包括上市公司、中介机构及其相关人员。

2、“瑞芯微”发行人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因未及时履行临时披露义务，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证监局《关于对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2〕32 号）。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866.2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866.2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新华鑫科技3个月滚动 持有灵活配置混合A	新华鑫科技3个月滚动 持有灵活配置混合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52,260,030.08	54,327,068.0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19,432.67	893,011.6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066,549.85	1,615,914.6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6,312,912.90	53,604,165.06

§7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关于申请募集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核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住所的批复
- (四)《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五)《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六)《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 (七)《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 (八)《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九)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十)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及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